

本會第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暨 第二次會員大會紀要



本會於114年4月22日假臺大校友會館四樓會議室召開第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暨第八屆第二次會員大會。理監事及會員學校出席踴躍，會中發言盈庭，討論熱烈。二項會議總計聽取三案報告事項、通過三案討論提案及一案臨時動議。

王育文理事長致詞表示，這二項會議除了報告本會113年度的工作成果及財務狀況外，為強化私立學校的辦學空間，特別針對近期私校教育界所關注的幾項重要議題，如私校法第39條及第57條的修正、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私校賸餘款的投資作業程序及新南向僑外生產學專班的辦理等，進行專案報告並共同討論因應方案及作法，希望與會顧問、理監事及會員代表能夠暢所欲言，集思廣益，共同為私校教育貢獻一份心力，也為私校發展走出一條康莊大道。本會最高顧問吳清基在會中對所有私校教育工作者表達最高的敬意，尤其這幾年面臨少子化的困境，私校經營日益艱辛，但私校仍孜孜矻矻，堅守教育崗位，令人感佩。他同時表示，陸生來台政策因國安考量已幾近停滯，因此新南向的招生日益重要，今天的議程即涵蓋新南向僑外生產學專班的議題，值得大家深入的討論；此外，他也對王理事長帶領本會所展現的會務績效，表達高度的肯定。

會中針對部分立法委員欲透過私校法第39條及第57條的修正，取消私中的入學考試，有不同面向的討論與批判，所有與會人員一致認為此一修法已嚴重損及台灣教育體系的多元發展、家長自主選擇權、私校辦學自主權，甚至危及憲法所保障私人興學自由，因此會中決議由本會及私中盟尋求跨黨派立法委員的支持，全力阻止此一修正案的通過；有關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的專案報告，特別針對陸委會及教育部所訂相關法規，綜整出「各級學校進行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應注意事項」，提供會員學校在從事兩岸交流活動時有所依循，避免誤觸法令或違反相關規定；有關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之專案報告，則詳細說明私校賸餘款進行投資之法令依據及相關作業流程，俾確保各校的投資績效與財務安全；最後進行的「3+4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及「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報告案，秘書處特別臚列僑外生產學專班辦理之相關辦法及應注意事共計13種，提供會員學校有所參酌遵循，藉以提升僑外生產學專班之教學品質及管理效能；臨時動議由本會王孝慈顧問提出，希望透過本會平台，結合1111人力銀行與本會會員學校，藉由簽訂產學合作協議，協助政府及企業培訓AI領域相關人才。

有關本會第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暨第二次會員大會所進行的專案報告、討論事項的決議情形，及與會人員發言及建議事項，將於會議結束後一週內做成完整紀錄，週知各會員學校及全體理監事，同時亦將寄發各重要私校團體，期盼藉由相關議題的討論，激發所有私校教育工作者，共同關注重要私校議題，齊心協力，一起謀求私校的永續發展。



左上圖：王育文理事長致詞
右上圖：最高顧問吳清基部長致詞
左下圖：與會人員討論熱烈
右下圖：會員學校踴躍參與



各級學校進行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應注意事項

近 年來，兩岸緊張關係日益升高。日前，針對中共國安及統戰威脅，賴清德總統更提出17項因應策略，並將中共視為境外敵對勢力，兩岸關係更趨緊繃，從而影響兩岸之間的交流，其中當然包括教育及學術交流活動。為免本會會員學校在從事兩岸交流時誤觸法令或違反相關規定，爰針對陸委會及教育部所訂相關法規，綜整出「各級學校進行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應注意事項」乙種（檢附於文末），提供會員學校在從事相關交流活動時有所依循。

有關各級學校師生組團赴大陸教育交流活動應注意事項係由教育部依陸委會政策指示，於113年7月12日發函要求學校師生組團赴大陸參加交流活動，應遵守我方政策立場及法令規定，並秉持對等尊嚴原則，對陸方主動邀約活動應提高警覺，亦應注意活動目的、辦理單位及相關文宣資料等，不應涉有政治目的或政治性內容，避免協助或配合陸方宣導，且不應參與協助宣傳由陸方對臺工作或統戰部門所主導之活動。函中亦明確要求，以學校名義與大陸地區進行學生教育交流活動，應落實至「赴陸教育交流活動登錄平臺」（<https://webap.rusen.stust.edu.tw/RusenShort/Login.aspx>）填報，並完備學校自我檢覈與內控機制。

有關國內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合作應注意事項係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33條之3規定及教育部依此規定所訂之「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審查要點」規定辦理。兩岸校際書面約定須報經教育部許可後進行，且不得違反法令規定或涉有政治性內容。另依該條例第33條之1規定，臺灣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非經各該主管機關許可，不得與大陸地區黨務、軍事、行政、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或涉及對臺政治工作、影響國家安全或利益之機關(構)、團體為任何形式之合作行為。

有關國內教師及科研人員赴陸應聘注意事項係依行政院陸委會現行兩岸政策指示辦理。我國公私立科研機構及大專校院現職專任教師及相關人員，未經許可不得參與中國大陸各項國家基金及國安重點研發計畫(含「千人計畫」、「萬人計畫」等)；我國現職公私立專任教師，不得應聘赴中國大陸任教。

各級學校進行兩岸學術及教育交流應注意事項

一、學校師生組團赴陸參加交流活動應注意事項

- 1.加強宣導當前兩岸情勢與政府政策，提醒師生赴陸交流可能面臨之風險及挑戰，並強化學校中國大陸識讀課程，以落實保障青年學生人身安全與權益。
- 2.赴陸參加交流活動，應遵守我方政策立場及法令規定，並秉持對等尊嚴原則，對陸方主動邀約活動應提高警覺，亦應注意活動目的、辦理單位及相關文宣資料等，不應涉有政治目的或政治性內容，避免協助或配合陸方宣傳，且不應參與及協助宣傳由陸方對臺工作或統戰部門所主導之活動。
- 3.學校辦理赴陸交流或進行習活動，內容不得涉及與陸方黨政軍機構合作或全數援用陸方所提供資料。
- 4.兩岸教育交流活動勿涉及為大陸地區之教育機構在台灣地區辦理招生事宜或從事居間介紹之行為。
- 5.如以學校名義與大陸地區進行學生教育交流活動，應落實至教育部「赴陸教育交流活動登陸平臺」（<https://webap.rusen.stust.edu.tw/RusenShort/Login.aspx>）填報，並完備學校自我檢覆與內控機制。
- 6.陸委會亦設有「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建議學校師生擬赴陸港澳交流，事先於該系統進行登錄。

二、與大陸地區學機構簽訂合作協議應注意事項

- 1.各級學校擬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所簽訂之書面約定書，應於簽約一個月前，向教育部提出申報，教育部於受理申報文件之日起30日完成審查。
- 2.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書面約定書應以學校全銜簽署，國立學校不得將「國立」二字刪除。
- 3.聯盟或書面約定書內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教育部不予同意：
 - (1)申報文件不符規定，經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
 - (2)申報之文件有虛偽不實或隱匿之情事。
 - (3)聯盟或書面約定書內容違反有關法令規定或涉有政治性內容。
 - (4)聯盟或書面約定書內容違反現行政策。
 - (5)聯盟或書面約定書內容違反交流對等互惠原則。
 - (6)聯盟或書面約定書內容有涉及機密科技，或影響社會治安或國家安全之虞
- 4.申報案件經教育部通知不予同意者，申報學校得就不同意部分修正後再提出申請。
- 5.交流期間之合作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歸屬等，須依「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審查要點」辦理。
- 6.學校應堅守交流對等立場，並依核定內容簽署後，將書面約定書影本送教育部備查。
- 7.考量國際及兩岸情勢之動態發展，聯盟或書面約定應明訂效期、書約屆期請勿自動續約，仍需報經教育部同意後再行簽署。
- 8.如與教育部非公告認可之大陸地區高等學校締結聯盟，勿涉及「學分承認、學歷採認及學生交換」等事宜。

三、教師或科研人員應聘至大陸地區應注意事項

- 1.現行與大陸地區學校交流政策，關於「研究、教學人員交流」僅限於一般交流常態之短期客座講學，勿涉及聘任我方人員擔任教職或研究職務。
- 2.我國公私立科研機構及大專校院現職專任教師及相關人員，未經許可不得參與中國大陸各向國家基金及國家重點研發計畫(含「千人計畫」、「萬人計畫」等)。
- 3.我國現職公私立專任教師，不得應聘赴中國大陸任教。



明新科技大學

AI賦能 × 智慧創新 × 跨域實作

明新科技大學打造跨域人才新藍圖

「不只培育會使用工具的人，還有能創造未來、解決問題的人。」——這是明新科技大學面對AI浪潮與產業變局下，最堅定的教育承諾。

國際魅力產業科技大學

從桃竹苗科技走廊核心出發，明新科技大學以「AI賦能智慧校園」為發展願景，推動跨域整合教學、建構多元實作場域，並導入智慧管理與國際合作，全面翻轉傳統技職教育的樣貌，邁向以創新、實踐、永續為導向的高教新紀元。

AI普及 從基礎素養到跨域應用

為因應未來產業對AI與數位能力的高度需求，明新科大於從109學年開始將程式設計、AI人工智慧列為大一必修課程，與微軟、神通等國際公司合作，課程設計從源頭強化產學連結，培養學生資訊科技能力，確保每位學生無論科系背景，都能具備AI的基本認知與應用起點。同時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推出專業微學分課程。

AI的應用不僅止於基礎知識，各學院更結合專業特色，深入發展AI技術的實務應用。例如，半導體學院導入AI技術，應用於晶圓瑕疵檢測、設備預防性維護等關鍵製程，打造出獨特的「AI賦能半導體類產線」，提升了教學與研發能量，讓學生在實境環境中實作訓練，有效模擬產業實境操作，提早接軌業界所需技能。

人文與設計學院將XR/AI等相關技術，廣泛應用於語言學習(MR體驗)、運動訓練(VR棒球)、開發VTuber虛擬角色、虛擬直播互動等領域，透過產業導向課程、設立仿業界實作場域，提供學生實習、輔導AI證照強化學生的實務應用能力與就業競爭力。

聚焦智慧科技 打造產業接軌場域

明新科大的教學核心是「學用合一、產業接軌」。在教育部與企業界的共同支持下，學校陸續成立多個實務導向的人才培育基地。

半導體學院有「Mini TSMC」之稱，建置符合業界流程的「半導體人才培育基地」，核心特色在於模擬產業真實作業環境的「類產線」實作場域，涵蓋半導體設備、廠務、檢測、封裝與測試流程，學生可實際操作曝光機、蝕刻機、打線機等設備，從學習訓練、證照到職場對接就業，建立完整的一條龍人才培訓系統。擁有「半導體封裝能力鑑定證照考試」與「半導體測試工程師能力鑑定證照考試」兩張全國唯一半導體證照，並將學院課程逐步拓展至國際生及企業員工培訓。

工程學院則設有「智慧製造人才培育基地」，整合五軸加工、雷射切割、雙主軸車銑複合等高端設備，搭配Autodesk高階CAM軟體與IIoT工業物聯網監控系統，讓學生從設計、模擬、製造，到自動化整合，具備智慧物聯網(AIoT)即戰力，瞄準多功能機器人發展的未來方向。

管理學院也深耕「企業永續管理」與ESG輔導，成立「永續發展輔導團隊」，透過實地輔導逾百家企業進行碳盤查與ESG診斷，並建置「淨零碳排ESG示範場域」，協助企業轉型同時也培育學生在SDGs與綠色金融領域的實務經驗。

人文與設計學院則有「AI驅動XR技術與VTuber人才培育基地」，透過AI影像技術與XR延展實境結合，開發VTuber虛擬角色、沉浸式語言學習與數位時尚創作，展現數位原生世代的跨域創新學習型態。

民生學院也結合AI，學生在模擬場域與AI機器人互動，學習與設計適合應用在智慧健康、照顧服務、無障礙旅遊設計、智慧餐飲營運等APP實作，讓智慧科技真正進入生活場域。



明新科大因地利之便與半導體產業建立緊密鏈結，校內「半導體人才培育基地」落實產學合作，也提供國際人才培訓（圖為阿曼學員於基地實務操作學習）



明新科大將AI應用融入教學，培養學生AI與生活科技結合，開創跨域應用能力



明新將AI應用融入各專業領域，校內「智慧製造人才培育基地」，提升程式設計與智慧製造能力

從校園走向世界 啟發數位原生世代創新力

AI不僅改變產業，也重塑教育樣貌。明新科大於校內推動「AI智慧行政」改革，將AI導入校務流程，以提升師生互動效率與校園營運智慧化程度。

面對日益多元的學生組成與國際需求，明新積極打造「AI多語學習中心」，整合AI翻譯技術與混合實境教室，支援中、英、越、印尼等語言即時互譯，突破語言隔閡，提升國際學生學習體驗。

明新科大課程設計強調「做中學」，學生在實作中學習、合作中成長、創新中突破。因此各學系推行專題實作與全時實習制度，媒合學生進入各產業實習，畢業即具備實務能力。除了專業課程，也透過USR計畫鼓勵學生走入社區，從數位原生世代的角度，結合行銷、數位、設計等專業知能，參與地方創生與社會實踐，培養社會責任與利他思維。

教育創新產學共融 讓技職走向國際

從AI基礎教育到特色應用場域、從智慧校園到跨文化交流，明新科技大學正以「矽智共創」的精神，以科技為基、智慧為本，實踐高教創新的每一個環節。正如呂明峯校長所言：「我們不只培養學生的技能，更希望賦予他們迎向未來、改變世界的能力。」

在明新，學習不只是修課，更是一場跨領域、跨文化、跨時代的實踐旅程。未來，明新將持續深化產學合作、國際連結與數位轉型，成就具備專業力、創造力與未來力的高等教育關鍵人才。

校長小檔案

學歷：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博士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經歷：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兼產學營運處處長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兼半導體學院院長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兼工學院院長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兼研發長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兼工學院產學推動中心主任
-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系主任
- ◆茂矽電子公司記憶產品工程師兼課長
- ◆聯華電子公司VIP/EPROM專案產品工程師
- ◆交通部電信特考高員級及格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 Institute of Engineering Education Taiwan (IET) 認證委員
-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 (TSIA) 產學合作小組委員



呂明峯校長

發揮AI優勢，賦能教學現場成為培養跨域人才利器

學校地址：304001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 電話：+886-3-5593142

育達科大榮獲經濟部114年度計畫最高評比 擔綱苗栗、南投全區特定工廠智慧化、低碳化技術輔導任務

育達科技大學於經濟部委託工研院執行的「114年度特定工廠群聚產業技術躍升推動計畫」徵案中脫穎而出，榮獲全場最高評分，獲選為技術輔導團隊，以第一順位委任苗栗縣與南投縣全區之特定工廠為輔導對象，進行產業智慧化、低碳化技術轉型輔導，落實本校在智慧製造與低碳技術領域深厚實力與區域服務能量。

為協助坐落於非都市土地、尚未登記的特定工廠導入學界技術能量，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推動《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並自2020年起啟動「特定工廠群聚產業技術躍升推動計畫」，藉由免費的技術輔導與協助資源整合，提升工廠現代化與合法經營，強化產業競爭力。

育達科技大學計畫團隊於經濟部中區創新園區進行簡報與答辯，憑藉清晰策略、務實規劃與紮實在地經驗，從眾多提案中脫穎而出。本案由計畫主持人育達科技大學龍清勇教授領軍，團隊成員包含葉律佐、李政宗、林彥岑、江素貞、姜玲鳳、陳瑞芬及陳博舜等多位跨領域教師，於日前出席「114年度特定工廠技術輔導計畫」啟動會議，與來自經濟部、工研院及其他輔導單位代表齊聚交流。團隊於會中簡報執行規劃與苗栗、南投區域推動策略，獲得經濟部、工研院及主管機關高度肯定，為計畫落實推動揭開序幕。

育達科大龍清勇教授表示，本次徵案從全國公私立大學、技專校院各自組成的輔導團隊中，經篩選、評比結果，最後獲選6隊（包含育達科大、吳鳳科大、高雄科大、朝陽科大、勤益科大、台中教育大學等團隊）。本校團隊獲評審委員的肯定，以第一順位選取輔導區。團隊將秉持「專業在地、技術落地」原則，協助廠商邁向智慧化、低碳化的永續轉型，強化區域產業整體競爭力。

育達科技大學吳菊校長表示，獲得此次計畫，是對本校長年深耕產業鏈結、推動技術教育最大肯定，發揮技職體系在國家政策與地方發展中的支撐角色貢獻實質力量，學校願意協助團隊，具體落實計畫目標。

新聞資料來源：育達科技大學提供



育達科技大學龍清勇教授於啟動會議時分享執行規劃



育達科技大學團隊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團隊合影

卓越領導、教育改革與私校權益倡議者 -苗栗君毅高中江政昌副校長

江政昌作為苗栗首位高中副校長及苗栗縣國立台北科技大學的傑出校友，憑藉深厚的理工與教育背景，致力於教育創新及私立學校發展。他原任研發工程師、電教協會講師，為實現「以教育改變世界」的理想，毅然放棄高薪，投身家鄉教育20餘載，以良善的領導能力，引領君毅高中開創新局。

江副校長追隨林金榜、林慶旺兩位傑出校長積極推動「君毅微革命」及「心腦科學教育」，努力朝「榜首學校、金牌學校、機器人特色學校、新雙語國際學校」邁進。即使面臨少子化海嘯衝擊，學校學生人數穩居苗栗縣首位，成績與競賽表現屢創佳績。

此外，他強調教師應成為「學生真正需要、助人圓夢的老師」，關注學生的個別需求，形塑君毅用心家長放心、君毅接棒孩子更棒、君毅棟樑才..等品牌形象。他也力促學校與產學機構、鄰近學校的聯盟合作，攜手培育苗栗地區人才，提升教育品質。

江副校長擅長透過媒體行銷與社群經營擴大學校的影響力。創設「苗栗教育大小事」等社團積極分享教育理念，多元綜效強化學校品牌形象。此外，他與媒體建立穩固關係，發展獨特的媒體曝光SOP，使君毅高中成功吸引更多家長與學生的關注。

作為私立學校的捍衛者，江副校長參與全國私校工會與私中聯盟，並積極投書媒體，呼籲政府與社會對私立學校提供更多支持。他指出，私立學校面臨財務困境，應重新檢討學費調整機制，確保用心辦學的私立學校能夠永續經營、維護私校教師的勞動權益。政府應正視私立學校在教育體系中的多元角色、尊重家長教育選擇權、提高免學費補助、鬆綁私校營運限制。

江副校長將成果歸功於每一位用心的師長，以及在不同崗位上付出的同仁。他衷心感謝家長會、校友會及所有相挺與支持力量，因為正是這些正能量，讓學生能夠獲得更好的學習環境，讓學校能夠持續成長茁壯。「AI+」時代，只要有想法，就有辦法，他鼓勵學生要保持對世界的好奇心與熱情，並強調「想像力是超能力」，提醒學生不要被分數或他人的期待所限制，應勇敢追求夢想，發揮潛力，面對人生的挑戰。

江副校長攜手君毅同仁成功地將君毅高中打造成為苗栗地區的教育典範。他不僅引領學校邁向卓越，更在教育政策與私校權益發揮影響力。江副校長前瞻務實的教育理念與領導力，使得君毅高中在競爭激烈的教育紅海中脫穎而出，並成為改變苗栗教育的關鍵力量。

老師上街頭的悲歌



老師上街頭的悲歌

私校，培育無數人才，奠定台灣堅實基礎
你我為教育奉獻青春歲月，助孩子圓夢
如今，無以為繼哀鴻遍野，實在可悲！

你不作為，他就會為所欲為
你再不作為，他就是胡作非為

為了還能呼吸，私校同仁一定要覺醒、要團結、要站出來
光源很弱，多人舉燭，一樣可以在暗夜照出方向。

2025年會員學校五月校慶名單

祝福各校生日快樂 校運昌隆！

學校	校慶日	週年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5/2	55
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	5/2	62
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	5/3	55
東南科技大學	5/3	56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5/17	57
宜蘭縣私立慧燈高級中學	5/24	28

喜訊分享

